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伸港鄉公所 函

地址：50953彰化縣伸港鄉大同村中興路2段  
201號

辦公地址：彰化縣伸港鄉大同村中興路2段2  
01號

承辦人：柯志忠

電話：04-7982010轉116

傳真：04-7988397

電子信箱：civ21@shenka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伸鄉民字第10500060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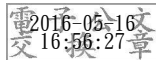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(0006054A00\_ATTCH1.pdf、0006054A00\_ATTCH2.pdf、0006054A00\_ATTCH3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鄉修正「彰化縣伸港鄉公墓暨納骨堂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令暨公告各乙份，惠請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本鄉鄉民代表會105年5月10日伸鄉代字第105000032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(彰化縣伸港鄉公所除外)、本鄉各村辦公處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、公墓管理員



\*1050006054\*